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追加 2025 年度对公司及子公司授信担保额度
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信安全”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亚信安全追加 2025 年度对公司及子公司（包括新设子公司、已设立的子公司及将来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授信担保额度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追加2025年度对公司与子公司授信担保额度具体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资金运营能力，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追加贷款业务并以自身财产或信用提供担保或互相提供担保或保证，预计向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具体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支付保证金等。在前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有担保的授信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并购贷款、固定资产抵押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融资租赁、保理、供应链金融、反向保理、商票转贴、商票贴现、外汇衍生品、福费廷等有关业务。

2025 年度担保额度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万元)	已审议通过的2025年担保额度 (万元)	本次拟追加的2025年担保额度 (万元)
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	低于70%	84,901.66	128,030	100,000
资产负债率大于或等于70%的子公司	大于或等于70%	815.27	191,970	0

本次担保事项最终将以公司及各子公司自身需求以及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实际审批为准，本次拟追加的担保额度可在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使用，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与其他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之间调剂使用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本次授信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授信额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

（二）审议程序

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授信担保额度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具体经办部门在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额度总额范围内根据资金需求签署相关合同/协议及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质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凭证等文件）。若遇到金融机构合同/协议签署日期在有效期内，但是金融机构合同/协议期限不在决议有效期内的，决议有效期将自动延长至金融机构合同/协议有效期截止日。

二、被担保人情况

目前已明确担保意向的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详见附件，附件所列被担保人均无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且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额度为最高担保限额，最终实际使用金额不超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等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追加授信担保额度的目的系提高公司融资与采购业务的运作效率，保证项目投资、流动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满足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本次追加授信担保额度的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持续经营的子公司，整体经营和财务状况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同时公司对其有充分的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事项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包括互相提供担保或保证）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85,716.93 万元，担保余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和总资产的 39.79%和 6.41%，公司无逾期和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情形。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追加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授信担保额度事项，有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本次担保属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业务并以自身财产或信用提供担保或互相提供担保或保证，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追加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授信担保额度事项，将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在快速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有效支持公司的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追加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授信担保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追加授信担保额度对象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风险处于可控范围。本次担保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亚信安全追加 2025 年度对公司与子公司授信担保额度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加 2025 年度对公司与子公司授信担保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江涛

江 涛

徐石晏

徐石晏



附件：

（一）被担保人的基本信息

序号	被担保人	成立时间	住所	法定代表人/董事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
1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11/25	南京市雨花台区花神大道 98 号 01 栋	马红军	40,001 万元人民币	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销售；软件外包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市公司主体
2	亚信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2001/12/31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三街 199 号 B 区 8F	刘东红	15,000 万元人民币	开发、生产计算机软硬件、网络设备及零部件；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自产产品的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咨询；计算机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电广播电视发射设备及卫星地面接收设备）、办公用品（不含彩色复印机）、仪器仪表、机械电器设备（不含品牌轿车）；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客户产品营销咨询、企业运营咨询、IT 咨询；机器机械设备租赁；以服务外包方式从事计算机业务运营服务、系统集成服务；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及施工（凭资质许可证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增值电信业务经营（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以上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5 年 1-6 月（未经审计）		备注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36,984.99	678,005.94	215,416.95	359,508.23	959.06	1,164,156.82	580,637.40	179,909.66	312,387.72	-35,615.24	注 1
2	亚信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297,651.41	111,476.14	186,175.27	164,589.46	7,731.44	298,454.35	109,929.35	188,524.99	49,450.81	2,043.84	注 2

（全文结束）